

证券代码：838952

证券简称：恒源科技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亮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587,09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股东、总经理詹群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詹柏华出席会议，公司股东、财务负责人周颖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00万元（含3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为公司提供担保，由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为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经公司与银行协商，现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后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00万元（含3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亮先生、詹群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为公司提供担保，由公司为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办理具体业务，在总授信额度下，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起止日期及抵押担保等事项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5,587,09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